

无锡市明珠电缆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8]4463 号

目 录

审 计 报 告	1
2017 年度财务报表	4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0

无锡市明珠电缆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无锡市明珠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18]4463 号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18]4463 号

[此页无正文]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传邦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柏林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无锡市明珠电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904,683.91	101,627,501.14	六、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121,177.52	38,054,980.79	六、2
应收账款	376,606,491.02	297,671,649.40	六、3
预付款项	1,586,680.28	1,412,618.18	六、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755,840.78	64,453,687.19	六、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1,685,978.50	129,717,389.54	六、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121,719.75	721,013.09	六、7
流动资产合计	684,782,571.76	633,658,839.3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78,480.00	3,978,480.00	六、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865,205.37	66,152,043.57	六、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57,752.85	2,998,591.88	六、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0,707.65	677,069.37	六、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4,511.05	2,431,018.23	六、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	100,000.00	六、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116,656.92	76,337,203.05	
资 产 总 计	760,899,228.68	709,996,042.38	

法定代表人：刘洪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荣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锡红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无锡市明珠电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3,500,000.00	247,500,000.00	六、14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拆入资金			
应付票据	44,000,000.00	60,000,000.00	六、15
应付账款	66,473,733.58	33,125,150.42	六、16
预收款项	30,753,577.58	11,584,145.81	六、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395,421.99	10,357,025.96	六、18
应交税费	1,631,478.04	2,623,742.36	六、19
应付利息	207,268.71		六、2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0,084,034.46	187,988.30	六、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28,045,514.36	365,378,052.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 债 合 计	528,045,514.36	365,378,052.8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9,336,900.00	209,336,900.00	六、22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397,664.42	13,574,091.94	六、2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119,149.90	121,706,997.59	六、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2,853,714.32	344,617,989.5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760,899,228.68	709,996,042.38	
法定代表人：刘洪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荣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锡红	

利润表

编制单位：无锡市明珠电缆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815,261,475.37	635,432,355.59	
其中：营业收入	815,261,475.37	635,432,355.59	六、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5,485,046.64	618,370,383.29	
其中：营业成本	714,124,053.01	542,076,578.37	六、2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259,846.10	2,776,828.77	六、26
销售费用	29,550,577.94	25,571,962.30	六、27
管理费用	38,714,666.88	33,787,762.57	六、28
财务费用	16,412,617.24	12,266,724.60	六、29
资产减值损失	3,423,285.47	1,890,526.68	六、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139.20	258,601.20	六、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1,422.38	-17,094.68	六、3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37,775.00		六、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71,920.55	17,303,478.82	
加：营业外收入	237,829.06	898,966.16	六、34
减：营业外支出	760,180.54	409,838.37	六、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49,569.07	17,792,606.61	
减：所得税费用	1,313,844.28	3,353,371.42	六、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5,724.79	14,439,235.1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5,724.79	14,439,235.1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35,724.79	14,439,235.1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刘洪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荣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锡红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无锡市明珠电缆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9,979,137.75	710,211,780.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04,341.89	28,264,470.31	六、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0,183,479.64	738,476,250.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9,878,402.49	613,073,526.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000,679.58	20,491,171.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766,441.34	18,239,934.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606,306.65	44,194,599.44	六、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4,251,830.06	695,999,23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31,649.58	42,477,018.12	六、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9,139.20	258,601.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12.62	74,363.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5,000,000.00	84,000,000.00	六、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162,051.82	84,332,964.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31,103.21	616,473.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0.00	134,000,000.00	六、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731,103.21	134,616,473.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30,948.61	-50,283,508.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8,599,312.58	367,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0		六、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8,599,312.58	367,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2,599,312.58	355,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164,288.99	11,170,997.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510,636.92	15,917,866.91	六、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4,274,238.49	382,588,864.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674,925.91	-15,088,864.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12,327.72	-22,895,354.74	六、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51,712,806.97	74,608,161.71	六、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00,479.25	51,712,806.97	六、38

法定代表人：刘洪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荣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锡红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无锡市明珠电缆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9,336,900.00								13,574,091.94		121,706,997.59	344,617,989.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9,336,900.00								13,574,091.94		121,706,997.59	344,617,989.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3,572.48		-112,587,847.69	-111,764,275.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35,724.79	8,235,724.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23,572.48		-120,823,572.48	-12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823,572.48		-823,572.4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9,336,900.00								14,397,664.42		9,119,149.90	232,853,714.32
法定代表人：刘洪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荣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锡红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无锡市明珠电缆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9,336,900.00								12,130,168.42		108,711,685.92	330,178,754.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9,336,900.00								12,130,168.42		108,711,685.92	330,178,754.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3,923.52		12,995,311.67	14,439,235.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439,235.19	14,439,235.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43,923.52		-1,443,923.52	
1.提取盈余公积									1,443,923.52		-1,443,923.5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9,336,900.00								13,574,091.94		121,706,997.59	344,617,989.53
法定代表人：刘洪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荣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锡红			

无锡市明珠电缆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无锡市明珠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是宜兴市远中电缆厂,系 1996 年经宜兴市官林镇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创办宜兴市远中电缆厂的批复》“宜政批字(96)第 47 号”批准设立、由官林镇大田村村民委员会(60.00 万元)、薛建英(30.00 万元)和刘建平(15.00 万元)投资设立的股份合作制企业。

根据无锡市计划委员会《关于同意宜兴市明珠特种电缆厂更名为“无锡市明珠特种电缆厂”的批复》“锡计农(1998)第 11 号”,原公司更名为无锡市明珠特种电缆厂。2004 年 7 月,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将无锡市明珠特种电缆厂更名为无锡市明珠特种电缆有限公司。2006 年 1 月 6 日修改后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更名为:无锡市明珠电缆有限公司。

2004 年 7 月 20 日股东会决议,原股东官林镇大田村村民委员会和刘建平将其持有的全部股份按账面值转让由薛建英持有,同时,薛建英将持有的全部净资产作价 105.00 万元(评估值 109.48 万元)出资并增资货币 1,275.00 万元、新增股东蒋锡芝和蒋一昆分别新增货币出资 15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金 1,680.00 万元,上述出资经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无锡分所出具“苏天锡会验字(2004)第 34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5 年 10 月 20 日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 4,120.00 万元,由薛建英、蒋锡芝和蒋一昆分别增加 3,840.00 万元、140.00 万元、140.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5,800.00 万元,经无锡泰信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锡泰信和验(2005)第 34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7 年 4 月 5 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 4,268.00 万元,由江苏东峰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峰公司”)和薛建英分别增加 3,700.00 万元和 568.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0,068.00 万元,经无锡大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宜兴分所出具“锡众会师宜分验内字(2007)第 3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7 年 4 月 10 日股东会决议,同意东峰公司将所持股份按账面值全部转给其他股东。变更后,薛建英、蒋锡芝和蒋一昆的出资额和持股比例分别为:8,054.40 万元 80.00%、1,006.80 万元 10.00%和 1,006.80 万元 10.00%。

2010 年 3 月 18 日股东会决议,同意新增注册资本 5,665.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原股东按比例缴纳,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5,733.00 万元,经宜兴方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

“宜方正验字（2010）第 06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 年 12 月 7 日股东会决议，同意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超控股”）以货币资金 5,200.69 万元收购明珠电缆 51.00%股权，其中 2,248.00 万元确认实收资本，其余 2,952.69 万元确认资本公积，变更后注册资本由 15,733.00 万元增至 17,981.00 万元，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职苏 QJ[2012]T9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2 年 12 月 20 日股东会决议，同意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变更后注册资本由 17,981.00 万元增至 20,933.69 万元，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职苏 QJ[2012]T11 号《验资报告》验证。

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者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676.18	51.00
薛建英	8,493.00	40.57
蒋一昆	883.00	4.22
蒋锡芝	881.51	4.21
合计	<u>20,933.69</u>	<u>100.00</u>

2017 年 4 月 11 日公司经宜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将股东由薛建英、蒋锡芝、蒋一昆、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中超控股有限公司、薛建英、蒋锡芝，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编号为：（02822156-9）公司变更[2017]第 04100009 号。

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者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676.18	51.00
薛建英	8,493.00	40.57
蒋锡芝	1,764.51	8.43
合计	<u>20,933.69</u>	<u>100.00</u>

2017 年 5 月 9 日经宜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将股东由江苏中超控股有限公司、薛建英、蒋锡芝变更为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和宜兴市新中润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编号为：（02822176-3）公司变更[2017]第 05050014 号。

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者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676.18	51.00
宜兴市新中润投资有限公司	10,257.51	49.00
合计	<u>20,933.69</u>	<u>100.00</u>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22503239105

企业注册地：宜兴市官林镇工业 A 区 18#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刘洪斌

成立日期：1997 年 01 月 13 日

营业期限：1997 年 01 月 13 日至 2035 年 08 月 18 日

总部地址：宜兴市西郊工业园振丰东路 999 号

本公司所属的主要行业：电线电缆制造行业

主要经营活动：电线电缆、塑料粒子、电缆用辅助材料、电缆用盘具、PVC 管材、仪器仪表自动化设备、线缆生产所需设备、模具的制造、销售；铜、铝拉丝加工、销售；低压电器、标准件、橡胶制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下列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控股方为深圳市鑫腾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腾华资产管理”），黄锦光、黄彬先生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财务报表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2 月 10 日决议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进行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 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与负债流动性划分的标准。

本财务报告的实际会计期间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 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五)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七)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八）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以账面余额 500.00 万元以上(含)为标准、其他应收款以账面余额 100.00 万元以上(含)为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指经单独减值测试后未发现明显减值风险的,并按款项发生时间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0.50	5.00
6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5.00	5.00
1-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含 3 年）	30.00	30.00
3-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5 年（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九）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

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包装物、委托加工物资及发出商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

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十一）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40.00	5.00	2.38-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三）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

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五）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权、软件和专利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00
商标权	10.00
软件	3.00-10.00
专利权	8.00-9.0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1）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2）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离职后福利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八）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九）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5.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

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7.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00
土地使用税	按实际使用面积为计税基础	4.00 元/平方米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00% 后余值的 1.20%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00% 计缴	1.20/1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
其他税费	按国家的有关具体规定计缴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予以公示信息，本公司系江苏省 2017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00% 税率计征所得税。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1）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其他收益金额 137,775.00 元，增加营业利润 137,775.00 元。

（2）公司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及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相关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

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区分终止经营损益、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增加本期持续经营净利润 8,235,724.79 元，增加本期终止经营净利润 0.00 元；增加上期持续经营净利润 14,439,235.19 元，增加上期终止经营净利润 0.00 元。

(3) 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 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并追溯调整。	减少上年营业外支出 17,094.68 元；减少本年营业外支出 1,422.38 元。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2017年1月1日，期末指2017年12月31日，上期指2016年度，本期指2017年度。

1. 货币资金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82,363.67	114,318.53
银行存款	28,218,115.58	51,598,488.44
其他货币资金	31,504,204.66	49,914,694.17
合计	<u>59,904,683.91</u>	<u>101,627,501.14</u>

(2)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31,504,204.66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2,000,000.00元，履约保函保证金9,504,204.66元。

(3) 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714,796.46	25,372,663.4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406,381.06	12,682,317.38
合计	<u>39,121,177.52</u>	<u>38,054,980.79</u>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70,867,964.98		
合计	<u>70,867,964.98</u>		

注：本期末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总额48,650,204.98元，已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总额22,217,760.00元，期末已全部终止确认。

(4)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无。

3. 应收账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93,649,510.57	99.64	18,456,037.98	4.69	375,193,472.5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13,018.43	0.36			1,413,018.43
合计	<u>395,062,529.00</u>	<u>100.00</u>	<u>18,456,037.98</u>		<u>376,606,491.02</u>

接上表：

类别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7,855,238.52	98.34	15,387,544.77	5.00	292,467,693.7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03,955.65	1.66			5,203,955.65
合计	<u>313,059,194.17</u>	<u>100.00</u>	<u>15,387,544.77</u>		<u>297,671,649.40</u>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27,410,751.39	3,771,651.17	
其中：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279,975,253.39	1,399,876.27	0.50
6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47,435,498.00	2,371,774.90	5.00
1 年以内小计	<u>327,410,751.39</u>	<u>3,771,651.17</u>	
1-2 年 (含 2 年)	42,690,037.17	4,269,003.72	10.00
2-3 年 (含 3 年)	12,069,566.51	3,620,869.95	30.00
3-4 年 (含 4 年)	9,080,858.00	4,540,429.00	50.00
4-5 年 (含 5 年)	721,066.80	576,853.44	80.00
5 年以上	1,677,230.70	1,677,230.70	100.00
合计	<u>393,649,510.57</u>	<u>18,456,037.98</u>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68,493.21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本期无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6)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期末坏账准备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东北电力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方	20,139,435.20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5.10	100,697.18
上海华普电缆有限公司	第三方	19,564,908.53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4.95	97,824.54
长沙市岳麓区鑫程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第三方	12,109,334.69	4 年以内 (含 4 年)	3.07	1,017,731.39
江苏珠影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085,007.18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2.81	55,425.04
江苏华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8,949,687.60	1 年以内 (含 1 年)	2.27	260,500.02
合计		<u>71,848,373.20</u>		<u>18.20</u>	<u>1,532,178.17</u>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8)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4.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	期初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85,448.65	99.92	1,376,230.60	97.42
1-2 年 (含 2 年)	1,231.63	0.08	36,387.58	2.58
合计	<u>1,586,680.28</u>	<u>100.00</u>	<u>1,412,618.18</u>	<u>100.00</u>

注：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	款项性质
江苏远航电缆附件有限公司	第三方	800,000.00	50.42	预付货款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宜兴市供电公司	第三方	487,456.13	30.72	预缴电费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无锡宜兴石油分公司	第三方	121,857.81	7.68	预充加油费
江苏施普瑞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第三方	59,564.00	3.75	预付货款
宜兴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第三方	50,000.00	3.15	预付天然气款
合计		<u>1,518,877.94</u>	<u>95.72</u>	

5.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96,421.93	28.78			4,296,421.9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479,454.51	70.19	1,174,035.66	11.20	9,305,418.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4,000.00	1.03			154,000.00
合计	<u>14,929,876.44</u>	<u>100.00</u>	<u>1,174,035.66</u>		<u>13,755,840.78</u>

接上表：

类别	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296,421.93	83.18			54,296,421.9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76,508.66	16.82	819,243.40	7.46	10,157,265.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u>65,272,930.59</u>	<u>100.00</u>	<u>819,243.40</u>		<u>64,453,687.19</u>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预征税款	4,296,421.9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u>4,296,421.93</u>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008,195.85	300,409.79	5.00
1-2 年 (含 2 年)	2,636,258.66	263,625.87	10.00
2-3 年 (含 3 年)	1,620,000.00	486,000.00	30.00
3-4 年 (含 4 年)	160,000.00	80,000.00	50.00
4-5 年 (含 5 年)	55,000.00	44,000.00	80.00
合计	<u>10,479,454.51</u>	<u>1,174,035.66</u>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54,792.26
本期收回或转回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本期无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征税款	4,296,421.93	4,296,421.93
保证金	9,633,454.51	8,972,508.66
资金拆借		52,000,000.00
往来款	1,000,000.00	
代垫款项		4,000.00
合计	<u>14,929,876.44</u>	<u>65,272,930.59</u>

(7)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预征税款	预征税款	4,296,421.93	5 年以内 (含 5 年)	28.78	
南京江北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388,355.59	1-2 年 (含 2 年)	9.30	138,835.56
武汉华电调峰电力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0,000.00	2-3 年 (含 3 年)	6.70	300,000.00
江苏启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5.36	40,000.00
安徽皖电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含 1 年)	4.02	30,000.00
合计		<u>8,084,777.52</u>		<u>54.16</u>	<u>508,835.56</u>

(8)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10) 应收政府补助情况

无。

6. 存货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 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 价值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 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 价值
原材料	17,129,236.32		17,129,236.32	17,337,701.19		17,337,701.19
在产品	83,169,828.33		83,169,828.33	55,499,630.72		55,499,630.72
库存商品	77,899,696.11		77,899,696.11	48,806,681.40		48,806,681.40
包装物	2,122,066.68		2,122,066.68	2,326,676.14		2,326,676.14
委托加工物资	298,195.35		298,195.35	951,288.78		951,288.78
发出商品	1,066,955.71		1,066,955.71	4,795,411.31		4,795,411.31
合计	<u>181,685,978.50</u>		<u>181,685,978.50</u>	<u>129,717,389.54</u>		<u>129,717,389.54</u>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的进项税	11,945,366.40	611,238.67
待摊费用	176,353.35	109,774.42
合计	<u>12,121,719.75</u>	<u>721,013.09</u>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978,480.00		3,978,480.00	3,978,480.00		3,978,48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	<u>3,978,480.00</u>		<u>3,978,480.00</u>	<u>3,978,480.00</u>		<u>3,978,480.00</u>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78,480.00		3,978,480.00	3,978,480.00		3,978,480.00
合计	<u>3,978,480.00</u>		<u>3,978,480.00</u>	<u>3,978,480.00</u>		<u>3,978,480.00</u>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 资单位 持股比 例(%)	本期现金红 利
	期初 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 余额	期初 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 余额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78,480.00			3,978,480.00					<1	159,139.20
合计	<u>3,978,480.00</u>			<u>3,978,480.00</u>						<u>159,139.20</u>

9.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548,043.37	54,893,746.32	5,668,201.14	8,535,082.78	<u>127,645,073.61</u>
2. 本期增加金额	<u>2,995,390.24</u>	<u>3,971,761.31</u>	<u>72,581.20</u>	<u>407,182.21</u>	<u>7,446,914.96</u>
(1) 购置	2,995,390.24	3,971,761.31	72,581.20	407,182.21	<u>7,446,914.96</u>
3. 本期减少金额			<u>86,700.00</u>		<u>86,700.00</u>
(1) 处置或报废			86,700.00		<u>86,700.00</u>
4. 期末余额	61,543,433.61	58,865,507.63	5,654,082.34	8,942,264.99	<u>135,005,288.57</u>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968,061.04	32,938,973.54	3,540,600.15	7,045,395.31	<u>61,493,030.04</u>
2. 本期增加金额	<u>3,160,809.36</u>	<u>3,699,135.18</u>	<u>447,392.06</u>	<u>422,081.56</u>	<u>7,729,418.16</u>
(1) 计提	3,160,809.36	3,699,135.18	447,392.06	422,081.56	<u>7,729,418.16</u>
3. 本期减少金额			<u>82,365.00</u>		<u>82,365.00</u>
(1) 处置或报废			82,365.00		<u>82,365.00</u>
4. 期末余额	21,128,870.40	36,638,108.72	3,905,627.21	7,467,476.87	<u>69,140,083.20</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414,563.21	22,227,398.91	1,748,455.13	1,474,788.12	<u>65,865,205.37</u>
2. 期初账面价值	40,579,982.33	21,954,772.78	2,127,600.99	1,489,687.47	<u>66,152,043.57</u>

注：本期无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2) 暂时闲置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10.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25,000.00	33,760.00	44,740.00	720,340.61	<u>4,323,840.61</u>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525,000.00	33,760.00	44,740.00	720,340.61	<u>4,323,840.61</u>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16,500.00	14,190.66	25,814.33	368,743.74	<u>1,325,248.73</u>
2. 本期增加金额	70,500.00	3,376.00	4,474.00	62,489.03	<u>140,839.03</u>
(1) 计提	70,500.00	3,376.00	4,474.00	62,489.03	<u>140,839.03</u>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87,000.00	17,566.66	30,288.33	431,232.77	<u>1,466,087.76</u>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38,000.00	16,193.34	14,451.67	289,107.84	<u>2,857,752.85</u>
2. 期初账面价值	2,608,500.00	19,569.34	18,925.67	351,596.87	<u>2,998,591.88</u>

注：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摊位费	137,559.99	237,207.54	219,384.87	155,382.66	
宣传费	20,466.67	24,813.00	32,713.21	4,253.97	8,312.49
装修费	519,042.71	47,643.06	287,573.89	16,716.72	262,395.16
合计	<u>677,069.37</u>	<u>309,663.60</u>	<u>539,671.97</u>	<u>176,353.35</u>	<u>270,707.65</u>

注：本期的其他减少系1年内到期的摊位费、宣传费和装修费，期末已转入其他流动资产。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630,073.64	2,944,511.05	16,206,788.17	2,431,018.23
合计	<u>19,630,073.64</u>	<u>2,944,511.05</u>	<u>16,206,788.17</u>	<u>2,431,018.23</u>

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200,000.00	100,000.00
合计	<u>200,000.00</u>	<u>100,000.00</u>

14. 短期借款

按借款条件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5,500,000.00	60,500,000.00
保证借款	167,000,000.00	187,00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1,000,000.00	
合计	<u>253,500,000.00</u>	<u>247,500,000.00</u>

15.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4,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u>44,000,000.00</u>	<u>60,000,000.00</u>

16. 应付账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63,738,693.58	31,367,524.75
工程设备款	245,380.00	1,296,258.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运输费	2,489,660.00	461,367.67
合计	<u>66,473,733.58</u>	<u>33,125,150.42</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7. 预收款项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0,753,577.58	11,584,145.81
合计	<u>30,753,577.58</u>	<u>11,584,145.81</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0,357,025.96	23,086,338.26	22,047,942.23	11,395,421.99
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1,952,737.35	1,952,737.35	
合计	<u>10,357,025.96</u>	<u>25,039,075.61</u>	<u>24,000,679.58</u>	<u>11,395,421.99</u>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357,025.96	20,259,297.50	19,268,408.00	11,347,915.46
二、职工福利费		1,085,943.15	1,085,943.15	
三、社会保险费		<u>1,093,407.66</u>	<u>1,093,407.66</u>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853,175.70	853,175.70	
2. 工伤保险费		180,114.87	180,114.87	
3. 生育保险费		60,117.09	60,117.09	
四、住房公积金		242,504.00	242,50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5,185.95	357,679.42	47,506.5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u>10,357,025.96</u>	<u>23,086,338.26</u>	<u>22,047,942.23</u>	<u>11,395,421.99</u>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1,882,847.70	1,882,847.70	
2. 失业保险费		69,889.65	69,889.65	
合计		<u>1,952,737.35</u>	<u>1,952,737.35</u>	

19.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企业所得税	1,078,732.28	2,098,419.73
2. 土地使用税	88,148.60	88,148.60
3. 房产税	164,303.17	157,081.37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3,176.73	127,040.06
5. 教育费附加	61,361.42	54,445.74
6.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907.64	36,297.16
7. 印花税	54,848.20	33,600.40
8. 其他		28,709.30
合计	<u>1,631,478.04</u>	<u>2,623,742.36</u>

20.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7,268.71	
合计	<u>207,268.71</u>	

21. 其他应付款

(1) 按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42,300.00	100,000.00
代垫费用	41,734.46	87,988.30
资金拆借	120,000,000.00	
合计	<u>120,084,034.46</u>	<u>187,988.30</u>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2.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106,761,820.00	51.00			106,761,820.00	51.00
薛建英	84,930,000.00	40.57		84,930,000.00		
蒋一昆	8,830,000.00	4.22		8,830,000.00		
蒋锡芝	8,815,080.00	4.21		8,815,080.00		
宜兴市新中润投资 有限公司			102,575,080.00		102,575,080.00	49.00
合计	<u>209,336,900.00</u>	<u>100.00</u>	<u>102,575,080.00</u>	<u>102,575,080.00</u>	<u>209,336,900.00</u>	<u>100.00</u>

注：本期实收资本变动情况详见一、公司基本情况说明。

23.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574,091.94	823,572.48		14,397,664.42
合计	<u>13,574,091.94</u>	<u>823,572.48</u>		<u>14,397,664.42</u>

注：按照本期净利润的10.0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121,706,997.59	108,711,685.92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u>121,706,997.59</u>	<u>108,711,685.92</u>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8,235,724.79	14,439,235.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23,572.48	1,443,923.5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u>9,119,149.90</u>	<u>121,706,997.59</u>

25.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815,163,917.04	635,339,743.33
其他业务收入	97,558.33	92,612.26
合计	<u>815,261,475.37</u>	<u>635,432,355.59</u>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714,065,550.93	542,031,342.45
其他业务成本	58,502.08	45,235.92
合计	<u>714,124,053.01</u>	<u>542,076,578.37</u>

26.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3,312.46	871,676.39	详见四、税项
教育费附加	477,133.88	373,575.56	详见四、税项
地方教育费附加	318,089.28	249,050.40	详见四、税项
房产税	642,880.27	482,822.41	详见四、税项
土地使用税	352,594.40	264,445.81	详见四、税项
印花税	225,043.60	138,240.90	详见四、税项
残疾人保障基金	130,792.21	103,800.00	详见四、税项
其他		293,217.30	详见四、税项
合计	<u>3,259,846.10</u>	<u>2,776,828.77</u>	

27. 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9,708,214.85	7,764,119.97
低值易耗品	6,642,787.22	4,445,881.16
职工薪酬	3,343,713.00	3,611,584.00
招待费	2,659,232.43	3,896,446.67
投标及标书费	5,015,336.77	3,231,144.93
差旅费	970,118.98	1,197,792.70
宣传费	52,404.76	229,845.37
租赁费	118,344.00	72,413.95
保险费	620,787.72	650,227.05
待摊费用	361,473.41	441,454.47
其他	58,164.80	31,052.03
合计	<u>29,550,577.94</u>	<u>25,571,962.30</u>

28. 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842,825.26	4,800,375.85
招待费	1,743,714.60	1,432,055.25
差旅费	585,382.45	586,666.66
办公费	817,798.07	1,267,765.61
检修费	402,058.53	584,753.51
咨询服务费	394,538.12	844,254.12
车辆保险费	67,406.01	130,415.49
诉讼费	64,901.80	32,280.00
劳保费用	341,775.63	659,760.59
无形资产摊销	238,264.00	223,568.63
折旧费	2,108,482.22	2,500,714.40
税费		380,536.34
研发费用	26,684,398.00	20,162,810.93
工会经费	405,185.95	
其他	17,936.24	181,805.19
合计	<u>38,714,666.88</u>	<u>33,787,762.57</u>

29.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371,557.70	11,170,997.50
票据贴现利息	4,510,636.92	1,968,998.40
减：利息收入	560,369.39	1,169,466.28
手续费	90,792.01	296,194.98
合计	<u>16,412,617.24</u>	<u>12,266,724.60</u>

30.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423,285.47	1,890,526.68
合计	<u>3,423,285.47</u>	<u>1,890,526.68</u>

31.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9,139.20	258,601.20
合计	<u>159,139.20</u>	<u>258,601.20</u>

32.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固定资产	-1,422.38	-17,094.68
合计	<u>-1,422.38</u>	<u>-17,094.68</u>

33.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失业保险稳定岗位补贴	77,775.00	
煤改气奖励	60,000.00	
合计	<u>137,775.00</u>	

34. 营业外收入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政府补助	178,000.00	887,037.00	178,000.00
2. 其他	59,829.06	11,929.16	59,829.06
合计	<u>237,829.06</u>	<u>898,966.16</u>	<u>237,829.06</u>

注：其他为本期收到的违约金收入59,829.06元。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失业保险稳定岗位补贴		78,037.00	与收益相关
观护矫正工作经费	70,000.00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和信息产业支持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经费	4,500.00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奖励资金		5,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两化融合试点企业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进步奖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发明专利奖励	13,500.00		与收益相关
涉外发展服务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经费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178,000.00</u>	<u>887,037.00</u>	

3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公益性捐赠支出	80,000.00	200,000.00	80,000.00
2. 罚款支出	680,000.00	125,000.00	680,000.00
3. 滞纳金	180.54	84,838.37	180.54
合计	<u>760,180.54</u>	<u>409,838.37</u>	<u>760,180.54</u>

36. 所得税费用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u>1,313,844.28</u>	<u>3,353,371.42</u>
其中：当期所得税	1,827,337.10	3,573,151.66
递延所得税	-513,492.82	-219,780.24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关系的说明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549,569.07	17,792,606.61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32,435.36	2,668,890.99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476,284.09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无须纳税的收入	-23,870.88	-38,790.18
不可抵扣的费用	328,212.50	562,543.08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22,932.70	-315,556.56
所得税费用合计	<u>1,313,844.28</u>	<u>3,353,371.42</u>

37.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补贴收入	137,775.00	887,365.16
利息收入	560,369.39	1,169,466.28
保函及投标保证金到期	29,268,368.44	26,196,037.8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入	237,829.06	11,601.00
合计	<u>30,204,341.89</u>	<u>28,264,470.31</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及投标保证金	28,514,824.78	2,159,569.47
付现费用	49,227,347.49	40,574,060.11
票据贴现息		1,051,131.49
代收代付款	103,953.84	
其他支出	760,180.54	409,838.37
合计	<u>78,606,306.65</u>	<u>44,194,599.44</u>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拆借资金	395,000,000.00	84,000,000.00
合计	<u>395,000,000.00</u>	<u>84,000,000.00</u>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	350,000,000.00	134,000,000.00
合计	<u>350,000,000.00</u>	<u>134,000,000.00</u>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	120,000,000.00	
合计	<u>120,000,000.00</u>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息	4,510,636.92	917,866.91
票据保证金	10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u>109,510,636.92</u>	<u>15,917,866.91</u>

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235,724.79	14,439,235.1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23,285.47	1,890,526.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729,418.16	7,942,591.96
无形资产摊销	140,839.03	147,967.4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9,671.97	707,603.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422.38	17,094.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882,194.62	12,088,864.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139.20	-258,601.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3,492.82	-219,780.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968,588.96	-4,836,526.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890,756.66	-7,743,582.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5,511,070.80	18,301,624.4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5,931,649.58</u>	<u>42,477,018.12</u>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400,479.25	51,712,806.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1,712,806.97	74,608,161.7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3,312,327.72</u>	<u>-22,895,354.74</u>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u>28,400,479.25</u>	<u>51,712,806.97</u>
其中：1. 库存现金	182,363.67	114,318.53
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218,115.58	51,598,488.44
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 存放同业款项		
6.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00,479.25	51,712,806.9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504,204.66	开立票据保证金和履约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35,619,920.43	因融资抵押给银行
无形资产	2,552,451.67	因融资抵押给银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78,480.00	因融资抵押给宜兴市瑞信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合计	<u>73,655,056.76</u>	

注 1: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融资需求致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2,000,000.00 元, 履约保函保证金 9,504,204.66 元。

注 2: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融资需求致使用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项目	类别	面积 (m²)	抵押期限	账面价值	贷款金额	抵押权人
宜房权证官林字第 E0004732 号	固定资产	605.54		177,822.57		
宜房权证官林字第 E0004733 号	固定资产	5283.38		1,806,374.47		
宜房权证官林字第 E0004734 号	固定资产	3651.27	2017-12-6 至	2,247,893.70	10,000,000.00	江苏银行宜兴支行
宜房权证官林字第 E0004735 号	固定资产	3651.27	2020-12-5	2,150,927.36		
宜国用(2007)第 107642 号	无形资产	13999.6		403,080.54		
宜房权证官林字第 E0003534 号	固定资产	1,581.17		339,951.55		
宜房权证官林字第 E0003535 号	固定资产	4,211.04		981,057.66		
宜房权证官林字第 E0003536 号	固定资产	756.50		164,487.50		
宜房权证官林字第 E0003537 号	固定资产	189.05	2017-9-12 至	204,691.43		
宜房权证官林字第 E0003736 号	固定资产	644.69	2019-9-1	2,017,748.65		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林支行
宜房权证官林字第 E0003735 号	固定资产	68.55		15,823.63	35,500,000.00	
宜房权证官林字第 E0003737 号	固定资产	11,995.55		2,815,163.94		
宜国用(2006)第 000058 号	无形资产	47,557.60		1,604,050.76		
宜房权证官林字第 E0003738 号	固定资产	3,580.00		826,383.33		
宜房权证官林字第 1000142130	固定资产	6,205.38		8,077,673.10		

项目	类别	面积 (m²)	抵押期限	账面价值	贷款金额	抵押权人
号						
商标	无形资产		2017-6-19 至 2019-4-6	14,451.67		
宜房权证官林字第 E0003540 号	固定资产	5,733.96		1,324,569.10		
宜房权证官林字第 E0003541 号	固定资产	5,738.00		1,720,450.74		
宜国用(2006)第 000059 号	无形资产	26,591.40	2016-8-9 至	530,868.7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
宜房权证官林字第 1000002168 号	固定资产	5,728.70	2018-8-9	8,757,902.06	30,000,000.00	
宜房权证官林字第 1000002169 号	固定资产	3,701.09		1,990,999.64		
江苏宜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6-30 至 2018-6-30	3,978,480.00	11,000,000.00	宜兴市瑞信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合计				<u>42,150,852.10</u>	<u>86,500,000.00</u>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	江苏宜兴	黄锦光	境内非金融	1,268,000,000.00

接上表: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51.00	51.00	深圳市鑫腾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1320200250322184B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珠影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无锡锡洲电磁线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江苏远方电缆厂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科耐特电缆附件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江苏中超电缆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长峰电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常州中超石墨烯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新疆中超新能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江苏中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江苏中超盈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宜兴市中超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宜兴市瑞信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4.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锡锡洲电磁线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2,934,694.48	72,714,967.19
新疆中超新能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303,547.55	8,774,047.52
常州中超石墨烯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8,376.07	4,162,427.36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74,656.68
江苏远方电缆厂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38.46	124,756.16
宜兴市瑞信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8,000.00	
江苏长峰电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151.45	
科耐特电缆附件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7,577.17
江苏中超电缆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587.18	1,880.34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64.10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0,272,236.77	1,274,519.08
江苏珠影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6,421,297.03	4,274,860.68
江苏长峰电缆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844,747.84
江苏中超电缆销售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06,285.56	277,404.27
无锡锡洲电磁线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14,937.50	
江苏远方电缆厂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9,156.50	
江苏中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8,346.15	
宜兴市中超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273.50	
新疆中超新能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827.35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中超盈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77.78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杨飞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17-11-27	2018-11-27	否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杨飞	本公司	60,000,000.00	2017-9-13	2019-9-13	否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杨飞	本公司	48,000,000.00	2017-10-16	2018-4-16	否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杨飞	本公司	20,500,000.00	2017-9-12	2019-9-12	否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杨飞	本公司	17,000,000.00	2017-5-15	2018-5-15	否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杨飞	本公司	11,000,000.00	2017-6-30	2018-6-30	否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杨飞	本公司	15,000,000.00	2017-6-19	2019-4-6	否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	2017-10-16	2018-10-15	否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15,000,000.00	2017-11-22	2018-11-22	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资金拆入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归还资金拆出
拆出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资金拆出

注：公司资金紧张，关联方资金拆借频繁，拆借款项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未约定具体起止日期及利息。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苏珠影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11,085,007.18	55,425.04	6,890,000.00	213,849.24
应收账款	江苏长峰电缆有限公司			2,958,150.00	
应收账款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16,935.28		1,326,067.00	
应收账款	江苏中超电缆销售有限公司	275,352.75		919,738.65	
应收账款	江苏远方电缆厂有限公司	20,730.40			
其他应收款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长峰电缆有限公司	154,000.00			
其他应收款	江苏珠影特种电缆有限公司	19,600.00	98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新疆中超新能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424,468.29	7,665,635.62
应付账款	无锡锡洲电磁线有限公司	5,208,450.84	2,512,809.72
应付账款	常州中超石墨烯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40,040.00
应付账款	江苏远方电缆厂有限公司		14,224.70
其他应付款	江苏中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20,042,300.00	

八、股份支付

无。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无。